

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我们作为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基于独立判断的原则，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现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2023年半年度，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该专项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亦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得到良好执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延续至报告期内的违规对外担保情形。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执行相关文件的规定，并得到良好执行，不

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罗杰、侯晓红、张怀岭

2023年8月23日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aracters, positioned above a horizontal line.

罗杰

2023 年 8 月 23 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侯晓红

2023 年 8 月 23 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康力源体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ng Huailing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张怀岭

2023 年 8 月 23 日